



出让蓝线图编号：CR0113202100010号
同意上述地块一作为出让用地，用地面积约77099平方米，折合115.65亩，其中地块中的阴影部分为配套幼儿园用地，用地面积约6459平方米，折合9.24亩；地块二为配套中学用地，用地面积约52570平方米，折合78.86亩。图中坐标为图解坐标，具体用地面积以实际测量坐标为准。有关用地手续请按程序办理。

撤销原南宁市规划管理局已核发的出让蓝线图（编号：CR0113201900046号）

本图自核发之日起，有效期壹年，逾期作废。

南宁市自然资源局
2021年5月8日

